

证券代码：870678

证券简称：讯商科技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海南揽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海南揽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凤壮
设立日期	2023 年 8 月 1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昆南路 146 号 城西商务中心 18 楼 1802 室
邮编	570207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音像制品 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网络文化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项目 策划与公关服务；物业管理；咨询策 划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 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个 人商务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财 务咨询；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 询；市场营销策划；远程健康管理服 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 保健服务（非医疗）；文艺创作；组 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影摄制服务； 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电影制片；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食品销售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 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 品（预包装）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 制的项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6MACQ7RMX4T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张风壮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张风壮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南揽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加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 年 07/月 02/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325,000 股, 占比 5%	直接持股 325,000 股, 占比 5%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5,000 股, 占比 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650,000 股, 占比 10%	直接持股 650,000 股, 占比 1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0,000 股, 占比 1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做市交易
	☒ 通过大宗交易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 其他	
	2025 年 7 月 2 日，股东海南揽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加公司 325,000 股股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由 325,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变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00%。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东自愿行为，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南揽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揽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揽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3 日